

证券代码：300110

证券简称：华仁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6-083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收到股东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裕恒丰管理”）的书面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控股股东名称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本次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	用途
永裕恒丰管理	4,583.1 万股	2016 年 7 月 25 日	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1.89%	6.97%	补充流动资金

上述相关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质押期限自质押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。永裕恒丰管理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永裕恒丰管理共持有本公司 63,751,400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.7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 45,831,000 股，占永裕恒丰管理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1.8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.9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
- 2、永裕恒丰管理股票质押通知

特此公告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